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
其可行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应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拟使用自有资金 (万元)
1	专用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1,658.91	18,658.91	3,000.00
合计		21,658.91	18,658.91	3,000.00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严格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是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之上，根据公司对未来的发展战略规划和目标制定。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18,658.9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7,658.9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000.00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投资 3,000.00 万元，全部用于铺底流动资金。

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制定了《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专用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发挥现有的高端客户优势，充分满足下游领域新增的市场需求，提高公司在高端压力容器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提升技术开发水平，丰富产

品和服务体系，优化产品结构，产生新的业绩增长点，从而使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增强，提高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先行以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少于以上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的需求，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或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使用。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9 日